

(二)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的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的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1（整体支出评价、再评价项目）、包件2（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、包件3（农林水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、包件4（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其他支出后评项目）、包件5（农林水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）、包件7（教育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、包件9（农林水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）、包件11（政策类专项资金前评）、包件12（教育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）、包件13（农林水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、包件14（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）、包件16（城乡社区支出、建设支出等后评项目）、包件17（城乡社区支出、建设支出等前评项目）、包件19（科学技术支出、信息化运维类项目及其他支出前评项目）、包件22（整政策评价）、包件23（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其他支出前评项目）、包件24（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1（整体支出评价、再评价项目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2（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3（农林水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4（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其他支出后评项目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5（农林水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7（教育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7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9(农林水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8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1(政策类专项资金前评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9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2(教育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0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3(农林水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1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4(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后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2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6(城乡社区支出、建设支出等后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3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7(城乡社区支出、建设支出等前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4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19(科学技术支出、信息化运维类项目及其他支出前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5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22(整政策评价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6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23(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其他支出前评项目)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瀛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7. 财政重点绩效管理包件 24（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支出前评项目），
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灏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
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74万元，属于小型
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
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